

附件 1:

2020 年暑期社会实践同省份组队项目实践队长招募通知

为更好地协助同省份实践小队进行精准组队，在校团委及相关部门的指导下有序开展线下社会实践活动，高质量完成实践成果，本年度同省份组队项目采取队长招募制形式确定队长与实践地，现将队长选拔要求与参与方式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实践队长选拔范围

全日制 2018 级以上本科生、研究生、博士生（中共党员、有实践经历、学生工作经历者优先考虑）

二、实践队长工作要求

1. 按时申报系统，在系统中选拔同省份实践队员，确定实践主题及活动的组织实施。

2. 与校团委实践部工作人员对接，确认实践流程，沟通项目进展。

3. 按时合理安排实践内容，确认实践方向，并做好实践培训内容。

4. 稳步推进实践各项活动进度，保证实践如期进行，对实践期间团队各项事务负责，督促成员按时完成签到等实践内容。

5. 负责合理安排成员进行实践成果的撰写，确保实践成果质量。

6 负责与老师保持密切联系，每天向老师报告实践情况。

7. 其他具体实践相关事宜将在队长确定后统一通知。

三、实践队长选拔条件

1. 政治上要求上进，工作认真负责，生活上严于律己。

2. 团结同学，充分发挥实践成员的积极性、主动性，形成一个坚强的战斗集体。

3. 认真听取指导老师的工作思路、方法与要求等，全面负责实践队伍内各项事务努力处理好实践地的关系；对带队教师负责做好对接工作；协助做好实践成员人身财产安全工作，保证活动顺利进行。

4.组织管理好各项实践活动,活动要有计划、有检查、有总结;在评优推荐过程中,要充分尊重成员意见,体现民主集中制原则,正确、客观地评价成绩;确保各项工作有序运转。

5.带领实践成员努力完成工作,在活动中受教育、长才干、作贡献。

四、实践队长招募时间及形式

有意向报名实践队长的同学需在7月1日下午18:00前扫描下方二维码,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报信息。校团委实践部将对报名同学信息进行初筛,确定参与线上答辩的候选同学并及时告知,答辩时间初步定于7月3日上午,形式为线上腾讯会议答辩,每人自我介绍1分钟,评委提问1-2分钟。

